



# 蜡梅果小记

任静



枝头的蜡梅果，是冬花写给初夏的信。

路过小区这棵老蜡梅树，偶然瞥见浓绿枝叶间藏着几枚绿色果子。深褐色的枝干上，绿叶层层叠叠，果子顶着星星模样的花萼，远远望去像是一串串挂在枝丫间的迷你青葫芦。走近前再细看，发现与我故乡一种叫马乃乃的野果长得极为相像。儿时，物资匮乏，饿肚子是常事，我们便经常跑去野地里摘野果吃，其中有酸枣、杜梨、野枸杞和马乃乃，由于联想到儿时的记忆，仿佛霎时回到了乡野陌上，使我对枝头的蜡梅果也顿生亲切好感。

其实开春之后，它们已经慢慢冒出来了，先是一身浅青，隐于叶丛，不仔细看根本发现不了。日子一天天暖和起来，蜡梅果皮渐渐涂染上若有似无的一抹淡黄，个小，却个个饱满结实，仿佛把整个冬天的清寒气韵，尽收在了这枚小小的果壳里。

抹淡黄，个小，却个个饱满结实，仿佛把整个冬天的清寒气韵，尽收在了这枚小小的果壳里。

望着蜡梅果青绿的模样，不禁遥念深冬时的景象。那时节寒凝大地，蜡梅却开得最为热闹。那段日子，我总喜欢举着手机，四处奔波，像蜜蜂追寻着一缕梅香。家门口的蜡梅树，我有时踏着清凉的晨霜去拍摄，有时会等夕阳西下再来取景，我仰着头仔细捕捉花瓣凝着晨露、沐浴斜阳余晖的婉约风姿，快速按下快门将那美好瞬间定格。常常顾不得头仰得脖子发酸。听闻兴庆公园蜡梅园花事最浓，便约了姐妹们择晴日专程驱车前往。穿行于连片蜡梅树之间，细碎黄花缀满寒枝，清幽香气扑面而来，风一吹，花瓣纷纷轻盈落地，如洒落一树碎金，满目清欢，令人不忍心踩上去。

闲暇翻阅汪曾祺的文章，老先生喜欢人间草木，聊起各地的蜡梅，说北方的蜡梅香气格外浓郁。回想冬日里赏梅的情景，确实如此，寒风再烈，也挡不住这

股馥郁香气，丝丝缕缕沁入心脾。古人素来喜爱蜡梅，北宋林逋的诗句“疏影横斜水清浅，暗香浮动月黄昏。”堪称梅花诗中千古第一咏梅绝唱，元代耶律楚材的“枝横碧玉天然瘦，蕾破黄金分外香。”也是咏梅上品之作。

从前读这些诗，只觉得花开时好看又好闻，如今初夏时节，望着树上的果子才明白，它枝干清瘦，是历经霜雪淬炼出的筋骨；花香绵长，是时光沉淀下来的味道。

蜡梅花开又花落，可这棵蜡梅树并没有停止生长，而是默默把一冬的花香与暖意，凝结成了枝头饱满的果实。风掠过枝头，果子轻轻晃动，让人心里不禁顿生几分感悟：再热闹的盛放，终究会走向沉静。就像人经过了盛年的热烈光华，到头来，还是躲不过暮年的那片清寂荒凉。

汪曾祺在《蜡梅花》一文中并没有提及蜡梅果，只是写道：“我在这些蜡梅珠子花当中嵌了几粒天竺果——我家后园的一角有一棵天竺。黄蜡梅、红天竺，我到现在还很得意，那真是很好看的。”当

初读这段文字只当寻常记述，如今亲眼见到蜡梅果的模样，才恍然读懂先生藏在文字后面的意味：原来所有开过的花，都会变成生命里结出的果，热闹是刹那的绽放，沉静才是岁月留给树的勋章。花木如此，人生大抵也如此，动人心怀的，不只是绽放的高光瞬间，还有繁华过后，面对静寂落寞的常态，依旧从容度日的模样。

人们都爱蜡梅迎寒而开的姿态，却很少有人留意它夏日里的模样。那些开过的花、飘远的香，从来都没有消失，只是换了一种形态，在四季轮回里继续存在。一季花开，终落成果，岁月的深意，往往藏在无声的相守里。

我每次将拍摄到的鲜花与果实图片分享到朋友圈，配文“聊赠一枝春”或“聊赠一枝夏”。于是，这一朵朵鲜花、一枚枚小果子，便携着冬日的冷冽，藏着淡淡的梅香，也带着我一次次寻花而拍的日常欢愉，更留存着一份笔墨诗词之外难得的雅趣。



# 那年夏天

流涛

1997年8月初，一年最炎热的时候，我来到火炉子般的广州。晚上十点多我从广州火车站出来，同学安排公司两个人举了个纸牌接我。车子在广州街头穿梭，灯光璀璨，人群熙攘。公司在白杨租了家两层楼的小院，清静、宽敞。接风酒喝到半夜，喝空了两箱啤酒，睡觉前还能听见外面街行人嘈杂的说话声。

初来乍到，有很多不适应，首先是闷热又潮湿的天气，随便一动浑身冒汗，一有空闲就冲凉，广州人把洗澡叫冲凉，一阵不冲凉，浑身就感觉油腻腻的，臭汗能把人熏倒。还有吃食。广州人喜欢喝早茶，嗜好吃阿婆牛杂、粽子、煲仔饭之类，路边的炒河粉、炒肠粉、牛腩粉，不是软绵绵、滑溜溜，就是甜腻腻，不干脆，也没有辣椒刺激味蕾，不爽快、不解馋，老陕吃不惯，好在我住的地方不远处有家东北水饺，成了我每天必去的地方。至于我钟情的兰州拉面或者山西刀削面则是很少遇到，在酒店吃了几顿大餐也是甜味十足辣味不足或以海鲜为主，说“食在广州”，我尚没有亲身体会，不敢苟同。

我的主要工作就是到处转悠，做市场调研。一天蹬辆自行车或者坐公交车在大街小巷乱窜。几乎跑遍了越秀区、荔湾区、海珠区、天河区、白云区、黄埔区这几个区。去过广州所有的大学校园，去过广州电视台、天河体育中心，瞻仰了黄花岗烈士墓地，还坐渡轮去了向往已久的黄埔军校。

广州人衣着随便，因为天热，除了上班族和正经谈生意不得不身着西装革履的小老板，热得浑身冒汗可怜还要笨狗扎个狼狗势，大多数人则不太讲究，尤其晚上在街上散步，几乎都是短裙、大裤衩、人字拖，走在大街上似乎在自家的客厅里散步。

虽然衣着随便，但其实一个个都像文绉绉的君子，即使吵架，也只动口不动手。没有闲人看热闹，各忙各的，连劝架的人也没有，吵一阵双方都感觉没意思就自动熄火。各回各家，各找各妈。

广州人美好的生活是从夜晚开始的，站在立交桥上，看车水马龙，人潮汹涌。人气最旺的地方是街头的夜市，空气里弥漫着各种味道，菜肴的香味、调料的辣味、海鲜的腥味、男人身上的臭汗味，这原汁原味的烟火气撩人的生活啊！云集着慷慨的、慵懒的、醉醺醺的身处底层的勤劳的人民，忙碌了一天的人们难得在晚上放松一下。有天晚上，我还听到几声酣畅淋漓让人热血沸腾的秦腔，循声望去，是几个吃完夜宵光着膀子已经走远的粗犷汉子。

那时候，香港刚回归。广州市地铁一号线首段通车。广州许多地方都在基建，大街上一段一段地正在修路，活脱脱就像一个超大的建筑工地。毋庸置疑，广州是一个高楼林立、市场繁荣、经济发展迅速、文化生活丰富多彩的繁华大都市。

相比于其他内地城市，广州的生活节奏明显要快得多，广州人显得很忙碌，赶公交、地铁的总是步履匆匆如狼撵一般。那时候，打工的浪潮席卷广州。我在东圃黄村住过一阵子，黄村哪个村子？俨然一幅工业园区的景象。黄村的工厂，一到下班时间，外来务工的小伙和姑娘成群结队说说笑笑，人流汹涌，如刚泄洪的水库。黄村的零售商品业发达，特别是服装和小商品摆满了大街小巷，即使晚上，也灯火通明，人群熙攘，市场繁荣。

几周以后，开始遥想远方的亲人和朋友，乡情绕身，只好用酒排解。酒是止痛药，醉一回舒缓几天。一次坐公交车突然听身旁两人对话，熟悉亲切的口音，一问，是洛南古城人，真是乡党见乡党，两眼泪汪汪，让我激动不已，恨不得把他二位拉下车小饮一回。

直到9月中旬的一个周日，我和飘到深圳混生活的大学同学增完相约游越秀公园，坐在越秀公园绿树环绕的石椅上，我俩碰了四瓶啤酒，抽完一包香烟，又拆了一包，看着眼前长得绿油油的芭蕉树、长髯飘飘的大榕树，我俩海阔天空地吹牛抒情，腰里别的汉显BP机忽然嘟嘟了几声，一看是妻子发来的一段信息，她在西安长安宾馆开会，带着五岁的儿子，儿子睡觉刚醒来，说梦见爸爸了。看完信息，我猛灌了一口啤酒，然后无限惆怅，最后长叹了一口气，下定决心说，咱们还是回家吧！增完抹了一下溢出啤酒的嘴唇，说，正合吾意！

那年夏天的故事主题似乎是旅行，谋生活只不过是借个借口而已。村上春树曾感慨：“旅行的好处在于可以暂时远离日常生活，还不必承担平日里的琐碎。”殊不知，平日里琐碎中蕴含了多少温暖和幸福啊？可见，团圆、重聚这些温馨的词语，对年轻时候的我来说有多么大的吸引力！

# 捉蚊趣事

王婉辰

记忆的长河奔流不息，时时刻刻冲刷着过往的痕迹。许多往事逐渐模糊，但是那次捉蚊的事却让我久久不能忘记，成为一段有趣的记忆。

夏天的夜里，凉风习习。正当我昏昏欲睡时，一只可恶的蚊子不识趣地飞来飞去，吵得我头疼，我心中暗暗地想：烦死了！我绝对不能饶了它。

起初，我并不在意，觉得蚊子那么小，绝对逃不出我的手掌心，结果我还是小瞧了它。它在柜子上刚一落脚，我啪地一掌打上去，正当我得意时，它突然从柜子上蹦了下来。我没想到小小的蚊子竟然这样灵活，还这样嚣张，气得我冲着它大叫。愤怒中，我用乒乓球拍，哪知它飞得那么高，谁能摸到它嘛！

正当我几乎被它气得抓狂时，老师说过的话在我脑海中闪过：“遇事千万不要冲动，要冷静。”我深吸一口气，准备换一种方式进攻。

这次，它落在墙上。我锁定目标，屏住呼吸，手悄悄地向前移动，突然，双手快速合住，发出啪的一声，再慢慢打开一条缝——呀！蚊子粉身碎骨。我欣喜不已，要不是现在夜深人静，我真想高歌一曲。

第二天早上，我把这件事告诉了妈妈，她笑着说：“对呀，做事一定要冷静，找对方法，就一定成功。”（本文作者是商洛市小学四年级一班学生）



作文精选



# 商洛山

(总第2894期)

刊头摄影 杨玉民

# 与山水言

朱金华

晨曦漫过连绵山脊，山野自沉沉夜色中苏醒。薄雾如轻纱，萦绕林间溪畔，凝在青绿草叶上化作清露，微风过处，露珠簌簌坠落，融入大地。天地不闻喧嚣，只剩自然原生之音低回婉转，绵长温柔。

沿蜿蜒小径缓步徐行，脚下层叠落叶，尽藏四季更迭的旧事。道旁草木自在生长，叫不上名儿的山花星星点点，紫的黄的白的闲散一隅，不争做斗艳，不追逐浮华，沐风饮露，自在绽放。花期或短或长，总能引得行人驻足，花瓣花开便是一季芳华。世间至美，多半是这般随性安然……

溪水在身侧叮咚流淌，穿越圆润卵石，绕过丛生水草迤逦前行；浅滩漫漫，崖边飞落，碎作银珠，略一回旋便再赴前路。溪水不曾停留，似乎懂得前途曲折，始终怀揣奔赴大海的初心。我俯身掬一捧清泉，凛冽入掌，凉意直抵心底，涤尽一身浮躁，消散满腹烦忧，把从容豁达匀给每一个走近它的人。林深处古木参天，虬枝横亘苍穹，老干皴裂的纹路，皆是岁月风雨的镌刻，岁岁静观春荣秋落，默默守着一方山野。阳光穿过枝叶缝隙，落下斑驳的光影，在地面轻轻晃动。偶尔有飞鸟

掠过林间，几声清鸣划破静谧，转瞬又归于平静。飞鸟倦而投林，云影倦而随风，各安归宿，各循时序。

立身山野，举目便是寥廓云天，流云舒卷，聚散随缘。人生一如山野行路，既有通衢坦途，亦有崎岖小径；既有繁花绕身，亦有荒草孤途。世人奔波尘寰，贪恋俗世荣华，困于得失荣辱，被世俗纷扰裹挟，常常忘了驻足聆听本心。世人总错把喧嚣当作圆满，殊不知独坐山林相拥自然，才是灵魂最好的安放。不必盲从他人步履，何必苛求万事周全；如山间草木，守

土而生；如涧底清流，顺势而行。接纳缺憾，看淡遗憾，心安之处，便是人间清欢。

暮色漫卷，薄雾重笼山野，落日为远峰晕开一抹暖橘，晚风裹着草木清芬拂面，荡尽整日尘劳。转身踏归途，山林缓缓隐于暮霭，心间满载山水馈赠的力量。

俗世扰攘，唯愿世人历尽沧桑浮沉，心底自留一片澄明，如山岳坦荡，不困过往，不忧未来。以平常心接纳风雨静待晴光，世事起落随缘，风至听风，雨落赏雨。守内心清宁，存一腔温热，于平淡流年中缓步前行，细细烹煮日常，让平凡岁月从容丰盈……

# 藏在时光中的童年

骆建忠

我的童年始于高岭，在这块土地上，我度过了无忧无虑的懵懂岁月。那静谧的山村，那村头巷尾的烟火气，成了我童年时最美好的记忆。至今，母亲那坐在灶前拉着风箱给我们做饭的情景，还不时浮现在脑海中。

盛夏，阳光穿过门前高大的杨树，午后门前的小饭桌上，光影斑驳。对于即将踏入小学校门的我来说，那26个字母，仿佛是一串无法破译的密码。父亲是教书先生，教我认字并不得心应手。不一会儿，他教得满头大汗，我脸涨得通红。但他手上的蒲扇始终轻轻扇着，语气平静，神态温和。

上学之后，我迷上了小人书《西游记》

里腾云驾雾的孙悟空，《霍元甲》里正气凛然的大侠，还有《霍东阁》里不屈不挠的少年，都是我膜拜的对象。那一本本被同伴们传阅的翻角缺页的小人书，成了我的心头好。我攒着攒了好久的零花钱，一本本搜集、购买，非要把每一集都凑齐，在昏暗的灯光下蘸着唾沫一页一页地读。那些巴掌大的画页，没有精致的装帧，却藏着天马行空的神话，藏着快意恩仇的江湖，悄悄填满了我的大脑，成了我那时最珍贵的精神食粮。

在那个娱乐单调又匮乏的年代，看露天电影便成了全村孩子的头等乐事。板桥村、大队广场，还有两岔河村、韩村等，常常会架银幕放电影。得知放映消息，傍

晚时分我们就相约出发，不管是走路还是骑车，再远的路也不会退缩，每场电影都不错过。多年过去，武打片《武林志》、战争片《长排山之战》依旧印象深刻，还有毛阿敏主演并演唱主题曲的《疯狂歌女》，“大世界，小舞台”的歌词，如今我还能随口流利哼唱。一开口，就仿佛又回到了那个挤在人堆里、听着蝉鸣看电影的夜晚。看完露天电影返家，被皎洁月光照过的路，一直在心间明亮。

童年的时光里，村头巷尾，逢年过节常常会来马戏与杂技班子演出，那叮叮咚咚的喧闹声向来极具魔力，全村孩子都跟着演出团疯跑。舞狮在锣鼓声里腾跃翻滚，

老虎表演让小伙伴们既怕又爱又好奇；空中飞人踩着风腾空而起时，我们紧张到屏住呼吸！那些既惊险又精彩的瞬间，让我们看得莫名神奇，慨叹不已。

从高岭到板桥，一段简单又快乐的童年时光就此定格在记忆的最深处。母亲灶前做饭的身影，父亲执鞭授课的情景，每每回想起来，都清晰如昨。那时没有玩具，没有游乐场，可一本本小人书、一场场露天电影，一次次精彩的马戏表演，拼凑出了最纯粹的欣喜与快乐。这些尘封在时光里，被岁月包裹着的美好片段，像埋藏在心底的火种，无论我走了多远，只要想起，就浑身充满了力量。